



# 文明城区你我共建 幸福合川万家共享

## 我区启动适龄女学生接种HPV疫苗补助项目

最高补助600元/人

本报讯(记者 王灿)1月5日,记者从区疾控中心获悉,为进一步保障女性的身心健康与生命质量,全面加强宫颈癌综合防控,有效提升适龄女性人乳头瘤病毒疫苗接种率,启动适龄女学生HPV疫苗接种补助项目,我区适龄女学生接种HPV疫苗最高补助600元/人。

据了解,此次HPV疫苗补助项目的目标人群为全区所有初二年级在校且无HPV疫苗接种史的女学生,接种原则按照属地管理、知情同意、自愿接种、自主选择的原则,

接种流程为各学校以班级为单位进行宣传动员、摸底登记,区教委汇总后交由区卫生健康委进行统筹安排。有接种意愿的女学生可使用国产二价HPV疫苗,监护人也可以自主选择其他HPV疫苗。本项目按照最高600元/人(接种2剂,每剂补助300元;接种3剂,每剂补助200元为标准),以不超过疫苗总费用为限实施定额补助,补助后疫苗费差额部分和疫苗接种服务费(20元/剂)由受种者家长(监护人)自付。不接种疫苗的,不予补助。

据了解,HPV又称人乳头瘤病毒,根据有无致癌性分为高危型和低危型,不同型别的HPV感染可引起不同疾病,高危型HPV持续感染可引起子宫颈、阴道、外阴、肛门、阴茎、头颈等部位的癌;低危型HPV感染可引起皮肤疣、肛门-生殖器疣和复发性呼吸道乳头状瘤等疾病。2017年世界卫生组织(WHO)HPV疫苗立场文件指出,HPV感染与全球约4.5%的癌症新发病例有关,几乎所有子宫颈癌(99.7%)都与HPV感染有关。接种HPV疫苗是预防子宫颈癌等HPV感染相关疾病最经济有效的手段,可显著降

低HPV持续感染、癌前病变和子宫颈癌的发病率。我国女性HPV感染呈“双峰”特点,第一个感染高峰出现在17—24岁,这提示了小年龄女性接种HPV疫苗的必要性。将初二年级在校女学生作为HPV疫苗接种的重点目标人群,优先保障接种,大幅提升接种率,可实现子宫颈癌一级预防策略的最佳效果。目前国内上市符合本次适龄女学生接种的HPV疫苗包含国产二价、进口二价、进口四价,相关企业将保障项目疫苗供货,做到“适龄女生愿接尽接”。



(上接1月6日3版)

### 危机四伏的逆行

1948年9月,临危受命的廖伯康带上他所联系的上海、江苏、浙江的10位青年同志回到重庆,开展地下工作。

廖老说,当时派他回重庆,除了他对重庆很熟悉外,还和重庆一个进步社团青民社有关。这个社团由当时民主人士胡子昂的儿子胡克林创建,一起回重庆的10位同志,就是借助这个社团及其社会关系作掩护。

离开上海前,上级组织给廖伯康交代:重庆情况很复杂很危险,务必谨慎从事,独立开展工作。继续由上海党组织领导,不能同重庆地下党建立联系。和他一起回重庆的地下党员,不能发展党员,以免产生组织错觉。

在此情况下,廖伯康是如何在重庆开展工作的呢?从廖老的回忆中,我们得知一段“奇遇”。

通过胡克林的关系,廖伯康一开始就在青民社的“友恒商行”工作,对外身份是副经理。1948年10月下旬,地下党员、“民建中学”副校长潘其江找到廖伯康,问其“通过什么关系从上海回来的?”廖含糊其辞未予回答。

一周后,潘其江再次找到廖伯康,非常明确地告诉他:“如果你是党员,就和我们建立组织关系;如果你不是党员,我们就发展你入党;如果你两者都不同意,我们建议你到其他地方去开展工作,以免产生不必要的误会。”

潘其江第三次找到廖伯康时,廖的态度变了。因为在此之前,廖伯康收到来自上海地下党组织寄来的信。按照约定,上海方面每个月给廖一封信,这是第二封。

“信的内容我到现在都记得很清楚。”廖老一字一句背出信的内容,“此间南货生意发生亏损,渝地业务就以就地经营为宜。”廖伯康说,这封信说得很明确,上海出事了,重庆活动以和当地联系为宜。“所以我决定和重庆建立关系,同意与其领导见面,潘约好接头暗号,地点就在我住的地方。”

当时与廖伯康同屋住的另一位副经理叫刘兆丰。在约好和重庆地下党组织的人接头那天,廖伯康暗示刘兆丰行个方便,暂时离开。但到中午11点多,刘兆丰还没有走的意思。

“见面时间快到了,我有点急了,直接说‘兆丰,我有位老朋友多年没有见面,有很多话要说,你在不方便,是不是请你今天让一下位。’没想到刘兆丰直接说:‘你这个老朋友是不是叫这个名字。’我一听,正是约的暗号,便回了暗号。原来刘兆丰就是和我对接的地下党领导。”廖老说,随后,党组织指派他担任沙磁区、南岸区的特支书记,并筹建市中区特支。

### 白色恐怖下的斗争

1948年春夏,重庆地下党组织遭到严重破坏,但仍有一些完整地保存了下来。在白色恐怖中,在没有上级党组织领导的情况下,这些组织仍然继续进行斗争,独立应对变局。此后,在上级党组织指示下,重庆地下党对各校党组织进行清理、整顿、调整,到1948年底逐步恢复联系。上海局同时从北平、成都、上海调集力量,通过党的外围组织“民青”“民协”“新青”,重新把进步青年和学生团组织在党的周围。(未完待续)

(学习强国重庆学习平台供稿)

## 重庆地下党学运小组书记廖伯康讲述重庆学运往事

## 我区“庆新春·贺新年”系列活动精彩纷呈

本报讯(记者 袁洵)1月5日,记者从区文化旅游委获悉,为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,持续打造我区冬季文旅体活动特色品牌,丰富人民群众文旅体生活,营造欢乐祥和、喜庆浓厚的节日氛围,即日起,我区推出丰富多彩的“庆新春·贺新年”文艺活动。

2022年12月30日—2023年2

月28日,“艺道新语”邓建强水墨工作室2023跨年展在邓建强水墨工作室(钓鱼城艺术村)举行;1月16日,我们的节日·春节2023年合川区迎新新春专场文艺演出云平台直播活动将在区文化馆举行;1月19日—1月30日,“成渝地·巴蜀情”——第五届“记忆中的年味”2022春节影像纪实摄影展将在区

文化馆二楼展厅举行;1月—2月,雕塑艺术展将在钓鱼城艺术村雕塑大师工作室举行。

此外,即日起—2月5日,“爱合川”全民微视频大赛将在全区举行;即日起—12月,我区将举办第四届“钓鱼城杯”全国摄影大赛;1月23日—1月25日,钓鱼城景区古装巡城、护城活动将在钓

鱼城景区举行;1月22日(农历正月初一),龙多山庙会将在龙凤镇龙多山举行。

体育赛事方面,1月6日—8日,2022年重庆市青少年柔道冠军赛将在区体育馆举行,1月15日—18日,2022年重庆市青少年棒球锦标赛将在重庆对外经贸学院A、B校区运动场(合川区)举行。

## 2023春运大幕拉开

全市铁公水空客运量预计较2022年上升19%

重庆日报讯(记者 杨永芹)1月5日,来自市交通局的消息称,2023年春运大幕将于1月7日开启,至2月15日结束,共计40天。随着全国各地疫情防控政策进一步优化,群众返乡过年及旅游需求旺盛,跨区域人员流动性将加速释放。相关预测模型显示,春运期间,全市铁公水空客运量将达3009万人次,较2022年上升19%。

市交通局相关负责人表示,预计今年春运道路运输客运量将达1400万人次,增长21.2%;铁路运输客运量1040万人次,增长18%;民航运输客运量514万人次,增长22%。随着出行多元化,水路运输客运量

将持续走低,总量将达到55万人次,同比下降30%。

针对今年春运有望出现“井喷”的客流,我市相关部门多举措保畅通,确保出行乘客“走得了”“走得好”。

铁路方面,相关部门将适时优化列车班次和运行时刻,确保重庆西站、重庆北站等重要节点转运顺畅有序;结合春运客流订票情况,采取开行专列、增开临客等方式,全力满足旅客出行需要。

道路运输方面,我市将强化道路与机场、火车站、旅游景区、大型社区等的接续接驳,及时增调机动运力,适时增开定制客运班线,合理

组织包车运力,并增强农村赶集和大型集会时的运力保障。

水运方面,相关部门将多举措保障水上短途旅游、城市观光游运输需求,及时安排加班运力,应对突发性水路客流增长。

民航方面,我市将全力提高航班正班率,适时协调安排热点航线的加班和包机服务;针对极端天气导致的航班延误或取消情况,全力做好滞留旅客的情绪疏导和后勤保障工作。

城市公共交通方面,我市将完善火车站、机场等重要综合交通枢纽的接驳运力组织,打通“最先和最后一公里”,提升转运效率;通

过开通夜班公交、定制公交、学生专线、摆渡公交等公交线路,全力满足旅客夜间及特定区间出行需求。

值得一提的是,春运期间,我市将加强从业人员和乘客个人防护工作,鼓励客流量大的客运站场一线从业人员佩戴口罩,做好客运站场、运输工具等的清洁消毒、通风换气;加强客运站场客流引导,组织乘客尽量分散候车,减少人员聚集,精准实施疫情防控应急处置;完善重点枢纽站场从业人员突发规模性疫情应急预案和处置措施,并有针对性开展应急处置演练。

(据2023年1月6日《重庆日报》)

## 任何机构寒假不得开展学科类培训

重庆日报讯(记者 张凌漪)寒假将至,1月5日,市教委发布《对校外培训机构的重要提醒》《对学生家长的重要提醒》,要求校外培训机构依法依规经营,任何机构寒假不得开展学科类培训,以任何形式开展的学科类培训均属于违规培训;同时提醒家长积极承担家庭教育责任,并欢迎社会各界参与监督,共同维护校外教育培训良好生态。

据了解,《对校外培训机构的重要提醒》包括规范培训行为、规范宣传广告、规范办学资质等10方面内容。《提醒》明确规定,所有培训机构或个人不得以“一对一”“上门服务”“众筹私教”“素质拓展”等名义开展隐形变异的学科类培训。

《对学生家长的重要提醒》包含树立正确育人观念、谨慎选择培训机构、正规平台进行缴费等10条内容,提醒家长应尊重孩子兴趣爱好,不盲从、不攀比、不跟风,理性选择参加非学科类培训。在全国校外教育培训监管与服务综合平台(<https://xwpx.eduyun.cn/>)查询证照齐全的正规培训机构,请勿选择无证无照的“黑机构”,避免“退费难”“卷钱跑路”等风险。

(据2023年1月6日《重庆日报》)



### 校外培训机构看这里

规范培训行为	任何机构寒假不得开展学科类培训。以任何形式开展的学科类培训均属于违规培训,所有培训机构或个人不得以“一对一”“上门服务”“众筹私教”“素质拓展”等名义开展隐形变异的学科类培训。
规范宣传广告	不得在主流媒体及其新媒体、网络平台以及公共场所、居民区等线上线下空间刊登、播发面向中小学(含幼儿园)的校外培训广告。不得发布各种夸大培训效果、误导公众教育观念、制造家长焦虑的违规广告。
规范办学资质	取得证照后,不得擅自改变机构名称、办学内容、办学地点、法人、举办者和许可范围。不得伪造、变造、买卖、出租、出借办学证照。不得擅自增设教学点或分校。
规范信息公示	将办学许可证、营业执照、培训内容、师资信息、收费项目及标准、培训时间等在机构网站、培训场所显著位置公示,主动接受监督。
规范价格标准	坚持培训公益属性,严格执行培训价格备案制度,并在显著位置进行公示,严格按照备案价格收费,不得恶意涨价。
规范收费管理	主动与学生家长签订《重庆市中小学生学习校外培训服务合同(示范文本)》,主动开具正规发票,不得一次性收取超过3个月或60课时的学费,且不得超过5000元,所有收费必须通过监管平台缴入指定监管账户,不得私下交易存入机构其他账户。
规范从业人员	不得聘用中小学在职教师,所有从业人员入职前要进行涉罪查询。加强从业人员思想道德、职业道德教育,提升专业水平,增强服务能力。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,缴纳社会保险等,保障从业人员合法权益。
规范培训材料	定期开展校外培训材料自查,接受主管部门相关检查,按通过鉴定的材料内容开展培训。
规范营销行为	坚决禁止以虚构原价、虚假折扣、捆绑销售、打包销售等营销方式欺骗家长。不得泄露家长和学生个人信息,严禁通过电话、短信等方式对家长和学生进行营销“轰炸”。
规范安全工作	严格落实《校外培训机构消防安全九项规定》,加强人防、物防、技防保障。全力保障学生人身安全、卫生安全、消防安全、环境安全,加强疫情防控,为学生提供安全、健康的培训环境。



### 学生家长看这里

树立正确育人观念	长时间过重的学习负担会严重影响孩子身心健康,应尊重孩子兴趣爱好,不盲从、不攀比、不跟风,理性选择参加非学科类培训。
谨慎选择培训机构	在全国校外教育培训监管与服务综合平台( <a href="https://xwpx.eduyun.cn/">https://xwpx.eduyun.cn/</a> )查询证照齐全的正规培训机构,请勿选择无证无照的“黑机构”,避免“退费难”“卷钱跑路”等风险。
关注机构公示信息	务必关注培训机构办学许可证、营业执照、培训人员资质、培训项目、收费标准等公示信息,选择资质齐备、信息完整的机构和培训人员。
务必签订培训合同	务必与校外培训机构签订《重庆市中小学生学习校外培训服务合同(示范文本)》,认真研读合同条款,保障自身合法权益。
正规平台进行缴费	下载“校外培训家长端”App,将培训费用缴入指定监管账户,保障资金安全,索要正规发票,不要一次性缴纳超过3个月或60课时的费用,且不要超过5000元。
合理安排培训时间	理性选择培训项目,合理安排培训时长,培训结束时间不要晚于20:30,助力孩子健康成长。
慎防机构虚假诱导	不要相信任何机构或个人以组织考试、保送名校、帮助择校等名义的虚假诱导,以免经济受损。
合法渠道解决纠纷	遇到纠纷,首先与机构协商解决。如不能解决,请联系教育、市场监管等部门进行调解。若调解不成,可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。
关注孩子培训安全	为孩子选择安全设施齐备的培训机构,路途中注意交通安全,注意防范暴力欺凌。在单独培训时,务必提高警惕,避免人身侵犯。
共同监督培训行为	规范校外培训行为事关孩子的健康成长和教育事业发展大局,需要您的积极配合。如您发现校外培训机构有违反“双减”政策规定的培训行为,尤其对违规开展学科类培训,在职教师到校外培训机构兼职任教、有偿家教,从事或变相从事介绍、诱导或逼迫学生参加校外培训的行为,请及时向培训机构所在区县教育行政部门投诉举报。